

臺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5001臺東市中山路276號

承辦人：賴盈如

電話：089-322002#1507

傳真：089-346837

電子信箱：f5038@taitung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東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終字第1120203817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東縣各校參加全國語文競賽報名操作手冊、附件3全國語文競賽著作授權同意書法定代理人版、附件4全國語文競賽著作授權同意書成年版、附件5錄影錄音授權書法定代理人版、附件6錄影錄音授權書成年版、本縣112年全國語文競賽代表隊名單、放棄參加中華民國112年全國語文競賽聲明書

主旨：有關貴校所屬人員代表本縣參加112年全國語文競賽報名案，請貴校協助依限依指定方式填具報名資料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高雄市政府112年9月18日高市府教社字第11237012600號函辦理。

二、線上填報部分（免列印送府）：

（一）填報截止日：112年10月6日（星期五）23時59分前上傳。

（二）報名網址：<https://play.xsv.tw/ttlc/>，系統操作步驟請參閱「臺東縣各校參加全國語文競賽報名操作手冊」。

（三）注意事項：

1、原住民競賽項目競賽員（無論競賽員本身是否為原住民）務必填寫原住民姓名。

2、請務必再次核對確認競賽員姓名、語言別、方言別、競賽項目、組別、就讀學校正確性，如需修正請務必致電業務單位辦理。

3、競賽員照片：

(1) 檔案命名：請以該照片上人員之身分證字號作為檔名命名(英文字母需大寫。)

(2) 檔案格式：JPG 或PNG。

(3) 上傳尺寸大小：寬400*510像素以上(約為2吋照片比例)。

(4) 須為3個月內拍攝之照片。

(5) 請競賽員確認照片格式，以免影響大會參賽證製作及參賽當日報到。

4、為維護競賽員參賽權益，請務必確實核對競賽員相關資訊，系統關閉後不做任何修改。

三、所有競賽員紙本繳交部分：

(一)「著作授權同意書」及「錄影錄音授權同意書」：請以校為單位收齊後，於112年10月13日（星期五）前寄達本府教育處資終科賴小姐收（臺東市更生路13巷8號3樓）。

(二) 簽具授權書時，日期請務必填寫，並注意立書人、競賽員、指導老師簽名欄位。

四、經縣賽獲得各項各組別第1名者，應代表本縣參加112年全國語文競賽，若取得決賽資格者不克參加全國賽，請於112年9月27日(三)前由所屬學校或服務單位貴校函報「放棄參加全國語文競賽聲明書」到府備查。

五、隨函檢附「臺東縣各校參加全國語文競賽報名操作手冊」、「全國語文競賽著作授權同意書」、「全國語文競賽錄影錄音授權書」、「本縣112年全國語文競賽代表隊名單」、「放棄參加全國語文競賽聲明書」各1份供參。

六、全國賽報名相關疑義及系統操作問題請洽本府教育處資終科賴小姐（089－322002分機1507）。

正本：臺東縣成功鎮成功國民小學、臺東縣立新港國民中學、國立成功商業水產職業學校、臺東縣臺東市康樂國民小學、臺東縣立新生國民中學、臺東縣長濱鄉寧埔國民小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臺東縣延平鄉桃源國民小學、臺東縣立池上國民中學、國立關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國立臺東高級中學、臺東縣臺東市新生國民小學、臺東縣立大武國民中學、臺東縣達仁鄉土坂國民小學、臺東縣立賓茂國民中學、臺東縣卑南鄉大南國民小學、臺東縣立大王國民中學、臺東縣臺東市馬蘭國民小學、臺東縣立知本國民中學、國立臺東女子高級中學、臺東縣蘭嶼鄉蘭嶼國民小學、臺東縣立蘭嶼高級中學、國立臺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臺東大學附屬體育高級中學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高職部、臺東縣臺東市東海國民小學、臺東縣立寶桑國民中學、臺東縣臺東市寶桑國民小學、臺東縣東河鄉都蘭國民小學、臺東縣卑南鄉溫泉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資終科

112/09/23
11:27:48

機關影像檔公文